

自学考试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辅导用书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

一本通

巩献田 / 编著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辅导用书
(公共政治类)

吉林大学出版社

下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

一本通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辅导用书
公共政治课

自学考试一本通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

巩献田 编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自学考试一本通/巩献田编. —长春: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03. 7

(时代教育品牌系列自学考试辅导丛书)

ISBN7 - 5601 - 2905 - 6

I. 法... II. 巩... III. ①法律—中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②道德修养—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②B8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56475 号

©版权所有 违法必究

盗版举报电话: 0431 - 5699288 (著作权者)

封面无防伪标为盗版 (防伪标揭开困难或无号码皆为盗版)

为了维护您的合法权益, 所有正版时代教育品牌图书均贴有全国电码防伪标识。您只要揭开防伪标识的表层便可见到一组 16 位防伪数码 (每个产品防伪数码绝无重复)。防伪查询方法如下: 1. 电话: 拨打当地防伪查询电话 16840315 或中心数据库防伪查询电话 010 - 64450315, 0898 - 95315000, 按照电话语音提示输入 16 位防伪数码, 按#号键结束, 便可听见产品真伪的语音提示。2. 手机短信息: 中国移动手机用户将 16 位防伪数码编成一条短信息, 发送至 3315, 大约 3 秒钟便会回收收到一条短信息, 打开短信息即可知道产品真伪。

书 名: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自学考试一本通

作 者: 巩献田

责任编辑: 邵宇彤

出版发行: 吉林大学出版社

电子信箱: JDZKFD1@163.com

网 址: <http://www.ccte.com.cn>

地 址: 长春市明德路 3 号

印 刷: 长春市第九印刷厂

开 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3.75

字 数: 296 千字

版 次: 2003 年 1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7 - 5601 - 2905 - 6/G · 479

定 价: 19.80 元

前 言

《自学考试一本通》系列，是应广大考生的普遍要求，总结二十年的辅导经验，汲取各类辅导书的长处，请著名辅导专家编写的一套新型的“全功能”辅导书。

全书分为“学习方法”、“学习要点”、“同步练习”、“综合测试”、“试卷选登”五个部分。重点是“学习要点”、“同步练习”两部分。“学习要点”部分，将教材中大纲规定要考的内容，进行了简明准确的归纳概要，对重点、难点则提供了更易于掌握的理解思路和应用要领。“同步练习”部分，按照大纲规定的考试题型、内容范围、难易程度和能力层次，将全部考核点涵盖在足量的练习题之中，既是对学习要点的巩固，又是对解题思路的训练。此外，“学习方法”指导的切实有效性，“综合测试”组题的仿真模拟性，“试卷选登”的参照启示性，也都会使你在整个自学过程中全局在握、信心十足、事半功倍。

“学习方法”和“试卷选登”最好事先“了然于胸”，“学习要点”和“同步练习”应当与攻读教材“亦步亦趋”，“综合测试”则可以放在最后“喜庆丰收”。能认真地走完这系统的自学、自练、自测路程，你一定会欣喜地感觉到：效果好、收获大、长知识、增能力，考试过关是理所当然的。

编者

2003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课程性质和学习技巧

- 一、关于本课程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问题····· 2
- 二、关于几个问题的强调和说明····· 3

第二部分 学习要点

第一编 法律基础 ·····	6
第一章 法律概述和依法治国 ·····	6
第一节 法律的特征和分类·····	6
第二节 法律的起源、本质和作用·····	13
第三节 法律与其他社会现象的关系·····	18
第四节 依法治国和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23
第五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的制定·····	28
第六节 社会主义法律的实施·····	32
第二章 宪法法律制度 ·····	44
第一节 宪法概述·····	44
第二节 我国的基本制度·····	45
第三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51
第四节 我国的国家机构·····	55
第五节 宪法实施的保障·····	56

第三章 行政法律制度	58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58
第二节 几项行政法律概述	64
第三节 诉讼法律制度综述	67
第四章 经济法律制度和环境法律制度	69
第一节 经济法概述	69
第二节 企业法	70
第三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74
第四节 税法	76
第五节 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律制度	78
第六节 环境法律制度	82
第五章 民事法律制度	84
第一节 民法概述	84
第二节 民事权利	89
第三节 合同法	94
第四节 民事责任及诉讼时效	97
第五节 婚姻法	98
第六章 刑事法律制度	101
第一节 刑法概述	101
第二节 犯罪	103
第三节 刑罚	111
第二编 思想道德修养	115
第七章 人生观	115
第一节 人生观	115
第二节 人生价值	118
第三节 人生目的	121
第八章 理想与信念	123

第一节	人生理想	123
第二节	科学信念	126
第三节	崇高理想的追求和实现	128
第九章	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和原则	130
第一节	道德概述	130
第二节	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是为人民服务	132
第三节	社会主义道德的原则是集体主义	133
第四节	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要求	138
第十章	道德规范与道德品质	139
第一节	社会公德	139
第二节	职业道德	140
第三节	恋爱婚姻家庭道德	142
第四节	培养个人良好的道德品质	143
第十一章	人际交往与人际关系	145
第一节	人际关系及其在人生中的意义	145
第二节	人际交往的基本原则与方法	146
第三节	竞争与合作	147
第十二章	自我修养与人生境界	149
第一节	自我修养的内容	149
第二节	自我修养的途径	151
第三节	自我修养的境界	152

第三部分 同步练习

第一编	法律基础	153
第一章	法律概述和依法治国	153
第二章	宪法法律制度	206
第三章	行政法律制度	229

第四章 经济法律制度和环境法律制度·····	244
第五章 民事法律制度·····	265
第六章 刑事法律制度·····	290
第二编 思想道德修养 ·····	312
第七章 人生观·····	312
第八章 理想与信念·····	324
第九章 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和原则·····	335
第十章 道德规范与道德品质·····	351
第十一章 人际交往与人际关系·····	360
第十二章 自我修养与人生境界·····	366

第四部分 综合测试

综合测试（一）·····	376
综合测试（二）·····	388

第五部分 试卷选登

二〇〇二年下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试卷·····	401
二〇〇三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试卷·····	415

第一部分 课程性质和学习技巧

《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课程对于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法律素质的提高，对于党的十六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无疑是非常必要的和重要的。学好这门课程，不仅可以帮助考生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当然这是最重要的了；同时还能帮助考生具备现代社会必须具备和应该具备的最基本的法律知识和原理，其重要性将随着时光的流逝和实践的检验越来越突出起来。

本书是为参加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考生复习公共课程《法律基础与思想道德修养》的实际需要而编写的。目的是为了考生在全方面掌握教科书内容的基础上，能够准确、全面而又比较有效率地掌握本课程的知识点和重点，帮助考生进一步巩固已经掌握的知识，增强记忆，从而顺利通过考试。

笔者特别提醒考生朋友注意的是，任何复习办法和方法，任何的复习辅导书籍和资料，都是为了使考生掌握知识和学问，而知识和学问的掌握，有一个永恒的规律，那就是无论如何都要付出一定艰苦的劳动。所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这里就有一个前提条件，即必须先有踏破铁鞋，费了工夫，才有后来的全不费工夫。考试前怕费力气，不费力气；那么到考场就要大费力气了。这就要求考生自己多多动脑子，想出自己记忆的办法，灵活而又准确地掌握所学的知识。现在每年的考试中的论述题，都有要求联系实际的考题出现，这是只靠教科书本身而不能直接提供具体材料的，那么就更加需要读者熟练

运用书中的原理来回答问题，不是靠死记硬背就能通过的了。

一、关于本课程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问题

我们必须按照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在 2003 年 2 月组编的《学习和贯彻十六大精神的教育考试方案》（简称《方案》）对于本课程的具体要求来有目的、有重点的复习。

该《方案》所强调的七个问题，其中属于法律基础编的有三个问题，即：

（一）关于依法治国。包括：

1.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基本经验之一。

2.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之一。

3. 依法治国是治国的基本方略。以上属于教科书第一章第 4 节论述的内容。

4. 推进依法行政。是教科书第三章论述的内容。

5. 维护司法公正。是教科书第一章第 6 节论述的内容。

6. 实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要结合教科书的导论、第一章第 2 节第 20 页关于法律“万能论”的分析、第 28—29 页关于法律与道德这三个方面内容的论述来阐述这个问题。

（二）关于共产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要深刻领会：党的领导是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人民当家做主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要求；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群众的依法治国。属于教科书第 4 节论述的内容。

（三）关于我国的基本制度。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坚持和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属于第二章

宪法论述的内容。要结合教科书第二章宪法的内容学习、领会。

属于思想道德修养编的有四个问题，即：

（四）关于人生价值与理想信念。属于教科书第七章第2节和第八章论述的内容。

（五）关于民族精神。有三点：

1. 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精神支撑。

2. 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

3. 必须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属于教科书第九章第1节第233页的“第二，勤劳勇敢，酷爱自由的民族精神”，另外还补充为一个核心和16字，即：“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伟大的民族精神”。同时联系本章第4节第250页的“五爱”中的“爱祖国”的论述予以领会。

（六）关于社会主义道德。要注意的有三点，即：

1. 三个“与”：建立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必须做到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与社会主义法律规范相协调，与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相承接。

2. 三个“以”：建立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必须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以诚实守信为重点。

3. 把建立社会主义思想道德体系与广泛开展道德教育和道德实践活动结合起来。这里要结合教科书第九章的内容来深刻领会。

（七）关于人生修养。要结合教科书第十二章的内容来领会。

二、关于几个问题的强调和说明

为了同学们更好地掌握整个课程内容，特此提出以下几点予以强调和说明，请同学们切实注意：

（一）要进一步提高对于学好本课程重要性的认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考生与普通高等学校的在校生相比，更

需要高度的学习自觉性和主动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是全面考察学生知识掌握的广度、深度和准确度。所以，这里来不得半点的马虎和草率，必须自觉抵制社会上流行的浮躁情绪，坚决反对在做学问上的投机取巧、弄虚作假作风。它要求的是实事求是和脚踏实地，是通过个人的艰苦劳动，取得好的成绩。谁怕用工夫，谁就难以通过考试。应该深刻领会“天道酬勤”的道理。

（二）对于课程的两编要有正确的定位和认识

可以这样讲，论重要性来说，两者比较，无疑是思想道德修养编比较重要，由于它是教人如何做人的，如何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求的“四有”新人的。第一编是讲授法律知识和原理的，是使你具备法律素质的，法律素质是一个人的整个素质的一部分，而最重要的素质是思想政治素质。但是，由于第一编所讲的内容，对于考生来说多数是新的，所以在学习和记忆方面相对来说难度就大些；而第二编的内容，在某种意义上来说，考生早就有所闻，有所知，所以该编是易学、易记，多数问题也易懂，关键的问题是做到。总而言之，第一编难学，第二编难做。掌握这个特点后，可以根据个人的情况分配时间和精力。当然，第一编和第二编考试的比重是一比一，往往第一编比第二编多4分，即52分，那么第二编就是48分。

（三）关于重点问题与非重点的问题

这也是考生经常问我的一个问题。我认为，作为整个课程来说，是有重点的，没有无重点的事物，也没有无重点的课程。但是，具体到本课程来说，就要具体分析。第一编，很难明确地划分重点，因为它包括了十几门课程的内容，可以说，是每门课程的最低限度的知识点了。只能相对来说，第1、5、6章是重点章。重点章与非重点章的区别，主要是重点章一般出的题多易出论述题；但是，非重点章也可能出论述题。所以说相对的。第二

编，重点编是第1、2、3章。该编的重点与非重点章比较明显些。同时，重点章也有非重点节，而非重点章也有重点节，重点节也有非重点问题，非重点节也有重点问题，一切都是相对的。但是，具体到每个考生如何确定自己的重点，我认为，所谓重点就是你还没有弄懂的章节和问题。

（四）看什么书和如何看书

首先要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来全面复习，主要看和仔细看的是教科书。因为国家考试的根据是《考试大纲》所列的考核要求，也就是教科书的内容。《考试大纲》是考试命题的依据。对于教科书要逐章逐节、逐个问题的复习，不能遗漏。要注意明确本课程体系和具体结构，在自己的脑海里建立一个课程体系的框架，这样就有助于掌握整个课程内容。至于参考书，我认为，不可不看，也不可多看。只要一、两本就可以了，最多不能超过三本。因为多数是大同小异的。最好看不同编辑体例的辅导书，适当地做一些练习题，对照书中的内容和答案，这样有助于理解和掌握课文。因为印刷的缘故或者其他原因，参考书的答案可能有的是错误的，这就要对照教科书来找答案。在选择题的选项中，那些在教科书上实在找不到的答案，往往是不能选的。当然，这必须是认真阅读、仔细查找教科书而仍旧找不到的情况下，才是如此。

需要要求和提醒大家注意的是，第一，首先要准确、全面地掌握教科书的内容，这是通过考试的基础和根本；第二，必须仔细阅读和深刻领会《方案》所涉及的内容。在某种意义上来说，《方案》中所涉及的内容，也就是教科书中所论述的内容中的重点问题，主要是根据十六大精神，进一步地补充和强调。

第二部分 学习要点

第一编 法律基础

第一章 法律概述和依法治国

第一节 法律的分类和特征

一、法律的分类

1. 法律渊源

法律的渊源，是指按照制定法律的国家机关的不同，从而法律地位或法律效力不同进行划分的一种法律的类别，是法律的形式之一，例如：制定法的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等；非制定法的习惯、法理；国家政策、党的政策；国际条约、国际惯例等。

我国现行法律的渊源，主要包括：①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即全国人大制定的宪法；②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法律，包括全国人大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的非基本法律；③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各个部、委员会、审计署制定的部门规章；④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地方性法规和地方国家行政机关制定的政府规章。这里注意的是，这种法的渊源，有三

类不同的国家机关的人大及其常委会和相应的人民政府制定；⑤民族区域自治机关制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⑥特别行政区制定的法律和法规；⑦经济特区制定的法规；⑧军事委员会制定的军事法规。

2. 法律的其他分类

这里讲述了五种在所有国家或地区都适用的法律分类，三种在部分国家或地区适用的法律分类。

其中，在所有国家或地区适用的有：

国内法，是指按照法律制定和实施的主体不同予以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国内法是指一个国家制定并在该国实施的法律。

国际法，是指按照法律制定和实施的主体不同予以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国际法是指作为国际法律关系主体的国家（或者地区）之间制定和实施的法律。

根本法，是指按照法律地位、规定内容和制定程序不同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又称宪法，是指规定国家和社会根本制度、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以及国家机关组织和活动的基本原则，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制定需要特别的程序的法律。

普通法，是指按照法律地位、规定内容和制定程序不同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是指宪法以外的调整某一方面社会关系、法律地位次于宪法的法律。

一般法，是指按照法律适用范围的不同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是指适用于一般的法律关系主体、通常的时间和一个国家管辖的所有地区的法律。

特别法，是指按照法律适用范围的不同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是指适用于特别的法律关系主体、特别时间和特别地区的法律。

实体法，是按照法律规定的内容不同予以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是指规定主要权利和义务的法律。

程序法，是按照法律规定的内容不同予以划分的一种法律类别，是指规定主要权利和义务得以实施的法律。

成文法，是按照制定和表达方式不同划分的一种法律的类别，是指国家机关制定的、以文字形式表达的法律。

不成文法，是按照制定和表达方式不同划分的一种法律的类别，又叫非成文法，是指由国家认可的习惯而成的，不以文字表达的法律。

在部分国家或地区适用的分类：

公法和私法，是古罗马法学家乌尔比安提倡的一种法律分类，他认为，公法是关于罗马国家的法律，私法是关于个人利益的法律。现代西方法学著作一般认为，宪法、行政法、刑法属于公法，民法和商法属于私法，诉讼法所属依其主法而定。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出现了不能确定为是公法或是私法的许多法律，如经济法、劳动法、环境法等。

普通法和衡平法，是在普通法法系国家适用的一种法的分类。普通法，在此是专指 11 世纪诺曼人征服英国后通过法院判决而逐步形成的适用于全英格兰的一种法律。衡平法，是在 14 世纪开始的，大法官法院的大法官们根据公平正义原则对普通法进行修正、补充而形成的一种调整民事关系的法律。

联邦法和联邦成员法，是在复合制（联邦制）结构的国家适用的一种法的分类。联邦法，是指整个联邦立法机关制定的和在整体联邦实施的法律。联邦成员法，是指由联邦成员国的立法机关制定的和在该成员国实施的法律。

3. 法律的历史类型

法律的历史类型，是指按照法律的阶级本质和其赖以建立的经济基础不同予以划分的一种法律的分类。可以把法律划分为奴隶制类型的法律、封建制类型的法律、资本主义类型的法律和社